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承辦人：王羿涵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
電子信箱：weh10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537985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835794_11537985700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5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生英語能力檢測」及檢測說明會資料1份，請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學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115年10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48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建立學生學習自信、提高學習興趣，國教署業建置英語線上學習平臺（Cool English，以下簡稱酷英平臺），提供聽力、口說、閱讀、寫作、字彙、文法、遊戲等主題式學習專區，並結合AI數位內容與機制，打造豐富多元的英語學習資源，培養學生運用數位學習平臺自學能力，讓英語學習變得更加生動活潑且有趣。

三、復為使學生自主檢測及促進親師生瞭解學生英語能力，國教署於113年10月再推出免費英語自主檢測系統（I want toTest My English，以下簡稱英檢系統，網址：www.testmyenglish.edu.tw），學生可以利用平板或電腦，隨

時隨地進行英語檢測。英檢系統運用AI技術，於檢測後立即提供學生測驗結果、能力表現分析及相對應的免費英語學習資源（如酷英平臺），協助學生進行自主學習；另教師能根據學生測驗結果，調整教學內容和方法，並善用其他網路學習資源，進一步提升教學效果。

四、為瞭解推動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學校之學生英語學習成效，作為後續政策調整之參據，爰115學年度參加學校均請協助學生使用英檢系統，國教署亦業於115年3月10日及12日計畫申請會議中說明，並將該項策略納入計畫書及成果報告。為使學校更瞭解英檢系統之操作流程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5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生英語能力檢測作業」，請國小6年級、國中9年級學生至英檢系統進行口說及聽力檢測。

五、請參與學校擇學生在校適當時間辦理，施測班級學生可運用平板或電腦等設備，完成對應級別之英語檢測作業；完成施測之班級，將獲得新臺幣5,000元商品卡獎勵。

六、國教署辦理2場線上說明會，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倘有課務請學校協助調整，經費請自計畫相關經費項下支應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與對象：參與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學校每校指派1人出席。

(二)場次：

1、國小場：115年11月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2時30分。

2、國中場：115年11月17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至3時30

分。

(三)會議連結：本次說明會採用GoogleMeet視訊方式辦理（主會議連結：https://meet.google.com/vds-dxzz-wfj）；倘主會議室人數額滿將進行分流，屆時請進入第二會議室（第二會議室連結：https://meet.google.com/qpr-rysr-jxm）。

(四)報名作業：

1、報名方式：自行填寫報名表單（https://forms.gle/EDqs7MxRcEEDr8eb6）；委辦團隊將依照報名表單所填聯絡電子信箱，以email寄送說明會相關資訊。

2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各場次前1日中午12時截止。

七、如有相關疑問或需求，請洽系統客服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客服專線：（02）2363-3803、（02）2363-3801。

(二)客服信箱：testmyenglish@ntnueng.tw。

正本：高雄市旗山區嶺口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姑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新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忠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漢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社區嘉誠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東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中庄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翠屏國民中小學、高雄市美濃區吉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博愛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鎮區瑞祥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桃源區建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大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燕巢區鳳雄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彌陀區南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福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岡山區和平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楠梓區藍田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河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仁武區仁武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田寮區新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瑞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莊敬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新興區大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湖內區大湖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新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興田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茄萣區成功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林園區港埔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文府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旗山區鼓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旗津區中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杉林區月美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六龜區六龜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南成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潮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港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後庄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凱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翁園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路竹區下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過埤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獅湖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鼓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新興區七賢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路竹區一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旗山區旗尾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九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明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永

清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岡山區後紅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大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府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樹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、高雄市三民區陽明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金區建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正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坪頂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鎮北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旗津區大汕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、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永安區新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橋頭區五林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內惟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光武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桃源區寶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岡山區兆湘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社區觀音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成功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鳳陽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內門區溝坪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中正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桃源區桃源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大樹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彌陀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旗津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灣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南隆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燕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梓官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杉林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立德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鼎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鳳山區曹公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苓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燕巢區安招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鼓岩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鹽埕區光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燕巢區燕巢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寮區永芳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旗津區旗津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鎮區樂群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文德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湖內區明宗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燕巢區深水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橋頭區興糖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六龜區龍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小港區華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鳳山區鳳翔國民小學、高雄市茄萣區砂崙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岡山區嘉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阿蓮區中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橋頭區橋頭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苓雅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青年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內門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崙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一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甲仙國民中學、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（含附件）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紙本)、國小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12 18:22:01

局長 吳立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